雅安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

招聘非编制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面向社会招聘非编制工作人员6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1. 招考岗位和资格条件：（见附件1）
2. 报名时间、地点和要求

本次招聘组织现场报名。本次招聘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查同时进行,时间:2017年7月12日 (上午8:00-12:00 下午14:30-18:00) ,本次招聘专业条件审核标准以岗位要求的专业为准，其中，涉及专业类别的，以教育部相关专业目录为依据。考生所学专业一律以学历证书所载专业为准。

考生需携带有效身份证、报考资格条件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从业资格证或专业技术资格证等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对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岗位，考生还须提供相应的工作经历证明材料。

1. 考试安排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考试总成绩按满分100分计算，其中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6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

考试时间和地点

1、笔试时间：2017年7月19日上午8点半；

 面试时间：2017年7月20日上午8点半。

2、地点：雅安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雅安市雨城区育才路130号健康体检三楼）

四、体检及考核

面试结束后，根据岗位招聘名额，按照考生的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体检的人选（考试总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高低确定名次；如笔试成绩也相同的，则采取加试办法确定。）体检在我院体检中心进行。因体检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工作只进行一次。如该岗位所有参加面试的人员不符合递补规定条件或无人递补的，不再递补。

考核工作由医院纪检部门负责。考核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质修养、心理调适能力等方面情况，并对其与报考相关的人事档案等材料的真实有效性和报考资格进行核实确认。因考核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工作只进行一次。如该岗位所有参加面试的人员不符合递补规定条件或无人递补的，不再递补。

五、公示招聘结果

根据考生考试成绩、体检和考核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通过医院官网进行不少于7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举报，举报者应以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因公示有异议、自动放弃或其他原因出现的缺额，不再递补人员。

六、聘用

公示无异议的，人事科报院办公会审批，经院办公会研究同意后办理聘用手续。受聘人员试用期为1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签订劳动合同书。

七、纪律与监督

招聘工作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接受纪检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八、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联系人

联系人:袁老师

联系电话:0835-2223135

单位地址: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雅安市雨城区育才路130号健康体检三楼）

本公告由雅安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负责解释。

二○一七年七月三日

附件1：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招聘非编制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聘科室 | 招聘岗位 | 招聘名额 | 报考资格条件 |
| 学历要求 | 专业要求 | 年龄要求 | 资格证书要求 | 其他报考条件 |
| 1 | 财务科 | 结算岗位 | 1 | 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及以上学历 | 会计及相关专业 | 35周岁及以下 | 具备会计从业资格证 | 三年以上会计工作经验 |
| 2 | 体检中心 | B超医师 | 1 |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 影像诊断学、临床医学（超声方向） | 35周岁及以下 | 具有医师资格证书及医师执业证书 |  |
| 3 | 外一科 | 外科医生 | 1 |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 临床医学 | 35周岁及以下 | 具有医师资格证书及医师执业证书且执业范围为外科类（2017年应届毕业生不作证书要求） |  |
| 4 | 口腔科 | 技工 | 1 | 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及以上学历 | 口腔医学技术 | 35周岁及以下 |  | 具有一年及以上口腔临床实习经验 |
| 5 | 麻醉科 | 临床麻醉 | 1 |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 临床医学 | 35周岁及以下 |  |  |
| 6 | 儿科 | 儿科医生 | 1 |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 临床医学 | 35周岁及以下 |  |  |
|  |  |  | 6 |  |  |  |  |  |